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编号：临 2017—074 号

债券代码：136700

债券简称：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36764

债券简称：16 蓝光 02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 82.6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 2016-022、023 号临时公告，2016 年 3 月 16 日披露的 2016-027 号临时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 2016-050、051 号临时公告，2016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 2016-061 号临时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36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 2016-129、130 号临时公告，2016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 2016-138 号临时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 2016-141、142 号临时公告，2016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 2016-150 号临时公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预计新增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新增对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101.5 亿元的担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 2017-017、019 号临时公告，2017 年 3 月 16 日披露的 2017-031 号临时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其下属公司，下同）近期实际发生如下对外担保，并签署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2017 年 4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昆明蓝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蓝光”）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支行（以下简称“农行成都蜀都支行”）申请贷款 24,000 万元，用于“蓝光悦彩城·悦山苑”项目开发建设，借款期限为 5 年。昆明蓝光以其拥有的位于昆明市盘龙区龙泉街道办事处【云（2017）盘龙区不动产权第 0015671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蓝光发展为上述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实际发放根据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执行。

2、2017 年 2 月和 4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昌蓝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蓝光”）分别向农行成都蜀都支行申请贷款 15,600 万元和 6,000 万元，用于蓝光·观澜府项目开发，借款期限为 3 年。南昌蓝光以其拥有的位于南昌市高新区麻中大道以西、文苑路以北【赣（2016）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1108357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上述 15,6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温江区和骏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万春镇春江南路 1688 号 38 栋 1-3 层【温房权证监证字第 0182978 号】商业用房、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金堂蓝光和骏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金堂县赵镇观岭大道 1188 号【金房权证监证字第 0347141 号】独栋商业房产、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和骏”）以其拥有的位于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南三段 22 号 1 层 3、5 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4573256 号】商业用房、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武侯蓝光金房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成都市武侯区武晋路 458 号 1 栋负一层 427 号【成房权证监证字第 4259419 号】商业用房、公司控股子公司自贡蓝光和骏置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筱溪街贡舒路 2255 号洞桥社区十二组蓝光·贡山壹号 4 栋【川（2017）自贡市不动产权第 0054625 号】商业用房为上述 6,000 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蓝光和骏为上述 21,600 万元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实际发放根据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执行。

3、2017 年 4 月，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民发实业集团（无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发实业”）提供最高额授信额度 51,965.8599 万元，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为 36 个月，民发实业以其拥有的位于锡山经济开发区二泉东路北、团结大道东【苏（2017）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16155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蓝光和骏为民发实业在上述授信使用期间实际形成的债务最高余额折合 66,000 万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民发实业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借款 12,500 万元，用于无锡锡山区二泉东路 175 亩开发建设，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贷款实际发放根据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执行。

4、2017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蓝光和骏将持有的对其控股子公司南昌蓝光 40,000 万元的债权转让给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信托”），转让对价为 40,000 万元，该资金除依约用于认购信托业保障基金外，用途为南昌蓝光开发的蓝光·观澜府项目。中铁信托分期向蓝光和骏支付债权转让对价款，每笔转让价款期限为 24 个月，期满由蓝光和骏向中铁信托溢价回购，其中每期转让价款期满 12 个月后，蓝光和骏可选择提前向中铁信托回购债权。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昌和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上述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075,059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08.1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075,059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08.10%。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